

劍橋大聖安德烈堂

《撒母耳記下》講道系列 被寬恕的國王

Giles Walter 牧師證道 (2022 年 3 月 13 日 早堂)

主要經文：《撒母耳記下》12 章

注意：除明確表明之處，本文所引用的經文皆出於《新標點和合本》。大聖安德烈堂用的版本是英文新譯本 (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)。

上個禮拜 Graham 帶大家讀了《撒母耳記下》11 章，相信大家都覺得心情沉重。第 11 章記載了大衛的邪惡：姦淫、謀殺、隱瞞罪行。這些罪行當然不限於大衛：人類墮落以來這些罪都不斷出現，所謂「日光之下並無新事」（傳 1.9）。除了主耶穌以外，聖經所描述的人物都有犯罪，沒有一個是完美的。但大衛的邪惡仍然令我們格外驚訝，因為大衛是神所悅納的以色列國王！神所揀選的君王又怎能淪落到這個地步呢？

雖然第 11 章大致上沒有提及上帝，但最後一節卻提醒我們，神看見了所有發生的事情並「甚不喜悅」（11.27）。神不會休息：祂總看見世上發生的所有東西，包括現在烏克蘭的慘劇。有一天，每個人都必須為自己做過的一切向上帝交賬；祂會完美地審判我們每一位。可是，我們很容易就能想像普京犯下大罪，但大衛卻不同。相信大家都讀過大衛寫的詩篇，他絕對是一位愛主的人！《詩篇》23：「耶和華是我的牧者，我必不致缺乏」、《詩篇》101：「彎曲的心思，我必遠離；一切的惡人，我不認識。」跟拔士巴犯姦淫並殺掉她丈夫的那一位竟然是同一個大衛！這簡直是令人驚震的事情，並顯出罪可以有多嚴重、人的心有多硬多狡詐！

從神對大衛惡行「甚不喜悅」的取態，我們就知道大衛的行為必會有後果，上帝必會管教大衛。上帝管教大衛當然是為了伸張正義，但亦是為了保住自己的名譽：神要透過大衛祝福萬國以施展慈愛。為了施展慈愛的緣故，神絕不能容許祂悅納的國王隻手遮天、作惡多端。我們在《羅馬書》第 1 章 24-31 節看到，神對罪很可怕的一個懲罰就是任憑人犯罪，放任人墮落到罪惡的深淵。但是神沒有這樣待大衛：神雖然管教大衛，但並沒有放棄大衛。《詩篇》37.24 記載：「他雖失腳，也不至全身仆倒，因為耶和華用手攙扶他。」

第 12 章告訴我們，神必會伸出祂的恩手挽回信祂的人。就讓我們透過大衛的經歷看看神的管教方式吧。以下有三個重點，希望大家注意。

一、神的管教起初是溫柔的

上帝沒有立即懲罰大衛：第 11 章結尾的大衛大概沾沾自喜，以為自己可以瞞天過海，還多了個美麗的老婆。上帝第一個舉動不是天打雷劈，而是等到大衛與拔示巴姦淫所衍生的孩子出生之後，差遣大衛的好友，先知拿單去見大衛。大衛認識了拿單很久並非常信任他。大家可以想像一下當時的情境：拿單到了王宮的大門，大衛知道他的好友來了就甚喜悅，立即召見他。

拿單就向大衛講了一篇故事。這段故事有兩個人物。第一個人很貧窮，「除了所買來養活的一隻小母羊羔之外，別無所有。羊羔在他家裡和他兒女一同長大，吃他所吃的，喝他所喝的，睡在他懷中，在他看來如同女兒一樣」（12.3）。最近烏克蘭難民的照片裡面，有一些小朋友緊抱著他們的小貓，是很動人的情面。這些小朋友就算要逃離戰亂都捨不得他們的小貓，求他們的父母帶小貓一起逃走。對拿單故事裡的窮人來說，這隻小羊羔就是如此珍貴。

拿單描述的第二個人卻是富戶，並擁有「許多牛群羊群」（12.2）。可是，「有一客人來到這富戶家裡，富戶捨不得從自己的牛群羊群中取一隻預備給客人吃，卻取了那窮人的羊羔，預備給客人吃」（12.4）。大衛聽完這篇故事就「甚惱怒」那位富戶，對拿單說：「我指著永生的耶和華起誓：行這事的人該死！」（12.5）。

在這一刻，拿單就用短短的一句回答說：「你就是那人！」（12.7）

這一句彷彿刺穿了大衛的心！我們能夠想像大衛當時的心情嗎？他恍然大悟，突然發現自己有多邪惡、多惡毒。大衛的良心像洪水一般湧了出來，將大衛傾倒了。大衛說：「我得罪耶和華了！」（12.13）。大衛雖然犯了罪，但仍然是合神心意的人（撒下 13.14）：他的良心對神的話語非常敏感。神用簡單一篇故事已經足以使大衛良心發現。

英文《新譯本》聖經裡面，第 12 章的標題是「拿單斥責大衛」（Nathan rebukes David）。正確的標題應該是「上帝斥責大衛」（The LORD rebukes David）。在這裏，拿單只是上帝的使者而已：改變大衛的那一位是上帝。上帝溫柔的管教刺穿了大衛的心，比起天打雷劈有效無限倍。（譯者：上帝是懂得人心的神，祂總知道對每一個人最有效的管教方式是什麼。）

二、神的管教始終是痛苦的

大家記不記得大衛在第 7 章的時候曾有過為上帝建造聖殿的念頭？拿單當時傳達了上帝的意思，拒絕了大衛這個舉動，並宣告了上帝向大衛驚人的應許（必使大衛的家室永遠長存，大衛的後裔永遠坐著為王）。大衛當時是如此回應上帝的：「主耶和華啊，我是誰，我的家算什麼，你竟使我到這地步呢？」（7.18）。相信在座上了年紀的聽眾都有同樣的體會。我們必須「時時稱頌耶和華」（詩 34.1）。

拿單指出大衛就是「那人」後，便述說了大衛的背景，提醒大衛神如何恩待他，譬如將掃羅的家業及妻子交給他、將以色列和猶大賜給他等等（12.7-10）。大衛應當非常感激上帝才是。神竟然眷顧一位本身沒有未來的牧羊人，膏他為王，保護他免於掃羅的殺害，讓他成為以色列國王！上帝為什麼如此寬待大衛？上帝沒有給我們任何解釋（譯者：上帝曾向摩西說：「我要恩待誰就恩待誰，要憐憫誰就憐憫誰」（出 33.19））。上帝反過來問我們：「我如此恩待你，你為什麼還犯罪，做那麼無意義的事呢？」神透過先知以賽亞曾說：「看哪，他們和他們的工作都是虛空，且是虛無，他們所鑄的偶像都是風，都

是虛的」(賽 41.29)。又透過先知耶利米說：「你們的列祖見我有什麼不義，竟遠離我，隨從虛無的神，自己成為虛妄的呢？」(耶 2.5)。主耶穌亦曾質問門徒：「你們為什麼稱呼我『主啊，主啊』，卻不遵我的話行呢？」(路 6.46)。上帝讓大衛反省自己為何要做那麼惡毒的事情。

既然大衛是愛主的人但仍然知錯犯錯，他要經歷的痛楚就不止於良心責備那麼簡單。隨後，拿單就宣告了神對大衛惡行的長期懲罰。首先，「刀劍必永不離開」大衛的家(12.10)；第二，神必從大衛的家裡「興起禍患攻擊」他，使大衛家大亂(12.11)；第三，大衛的家會出現種種問題，神甚至會把大衛的妃嬪「賜給別人，[其他人]在日光之下就與她們同寢」(12.11)。

神還有一個即時的懲罰。祂沒有殺死大衛，而是要他經歷喪子的痛苦。大衛與拔士巴所生的第一位孩子死去了！(12.14)。葬禮對基督徒來說，雖不容易卻也常常是宣告神的恩典和福音戰勝死亡的機會。但相信在座參加過小孩子喪禮的各位，都會明白為小朋友奔喪的那一種格外痛苦及悲傷。大衛亦非常傷心，一個禮拜「為這孩子懇求神，而且禁食，進入內室，終夜躺在地上」(12.16)。大衛知道神是仁慈充滿恩典的。我們讀《約拿書》就能知道，如果人及時悔改，神有時候不會施行宣告了的審判，但這一次可惜不是如此：大衛的孩子確實死了。

神的管教可以很痛苦！請大家記住：罪可以被饒恕。但罪亦是有後果的。從大衛以上的行為並可以知道，他在第 13 節的悔意是真心的。神看顧大衛憂傷痛悔的心，並透過拿單說：「耶和華已經除掉你的罪，你必不至於死」(13.13)。大衛犯下了大罪，為什麼不需要死亡？耶和華能夠如此饒恕大衛，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不是憑著廉價的恩典，而是全賴主耶穌基督的死亡、復活與升天。透過耶穌基督，連最嚴重的罪惡都可以被饒恕。

但如大衛般，得到饒恕並不代表免於承受罪的後果。Giles 認識一位牧養青少年的同工，他曾經是一位殺人兇手，十八歲的時候殺死了一個人。這位同工被判入獄十年，在獄中認識了主耶穌基督，而之後因為行為良好被提早釋放。他雖然被神饒恕了，但仍然要面對他以前做過的事，以及他惡行所留下的疤痕及陰影。

神的管教雖然溫柔，但仍然帶來嚴重的後果和劇痛。

三、神的管教必帶來新的開始

神的管教並沒有帶來大衛一生的盡頭，反而讓大衛翻開新的一頁。請大家看看大衛對孩兒死亡的反應。他沒有自暴自棄，反而「從地上起來，沐浴，抹膏，換了衣裳，進耶和華的殿敬拜。然後回宮，吩咐人擺飯，他便吃了」(12.20)。大衛知道耶和華即時的審判告終了，就決定重新出發。大家有沒有留意到，大衛在策劃謀殺的時候並沒有崇拜上帝？在這裡，大衛真正悔改了。神的管教把大衛從罪的深淵裡拔了出來。

大衛是有希望的！《詩篇》30:5：「祂的怒氣不過是轉眼之間，祂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」。大衛繼續活下去，並與拔示巴生了未來作王的所羅門！神「喜愛」所羅門，讓這位嬰兒及大衛的家室有未來。大衛的家室確實永遠長存，直到主耶穌基督在伯利恆誕生。耶穌的家譜裡面有提及到拔示巴（太 1.6）！上帝運用了大衛這場悲劇去成就祂的美意。無論我們犯了多大的罪，甚至是神揀選的國王犯下罪，任何過犯都不能阻擾上帝行駛祂的主權，成就祂的旨意。

四、應用

我們也經常犯罪，甚至犯重罪。我們必須像大衛一樣，認罪悔改。第12章的轉捩點就是第13節大衛的一句：「我得罪耶和華了！」這就好像耶穌比喻裡的那一位稅吏之禱告：「神啊，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！」（路 18.13）。神特別看顧如此懺悔痛悔的心。

大衛只能認罪悔改，不能時光倒流刪除他犯過的罪。在悔改的那一刻，收拾這個殘局的責任就從無能為力的大衛轉移到無所不能的上帝。上帝就好像一位窯匠一樣，將大衛留下的殘局變成泥土，陶造美麗的瓷器（譬如所羅門的出生）。神對我們也是一樣的：只要我們認罪悔改，神就會運用我們造成的亂象去成就祂的美意。管教是痛苦的，但永不是終極的。

《希伯來書》12章這樣形容神的管教：「你們又忘了那勸你們如同勸兒子的話說：『我兒，你不可輕看主的管教，被他責備的時候也不可灰心。因為主所愛的，他必管教，又鞭打凡所收納的兒子。』你們所忍受的，是神管教你們，待你們如同待兒子。焉有兒子不被父親管教的呢？……唯有萬靈的父管教我們，是要我們得益處，使我們在祂的聖潔上有份」（來 12.5-10）。神必管教我們，旨在使我們得益處，讓我們邁向成聖，變成更像基督的義人。有時候，神透過管教給我們的福氣比其他途徑還多（sometimes, we receive more grace in God's blows than we do in his favours）！

至於信徒之間對於罪的態度應該如何，我們必須參考加拉太書6章：「弟兄們，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，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；又當自己小心，恐怕也被引誘」（加 6.1）。

Giles 用以下的故事作為結尾。在愛爾蘭曾有一位服事偏僻地區的老牧師，他有一天逼不得已要探望一位陷於罪中，生活一塌糊塗的教會弟兄。老牧師帶了他年輕的牧者徒弟一起前去，途中並向這位年輕人問道：「你覺得自己有可能淪落到這位弟兄的地步嗎？」年輕人答道：「我知道我自己並不完美，但我不太可能淪落到他的地步吧。」老牧師便回答：「好吧，那我想你還是回去比較好。我自己去探望這位弟兄便是。」這位年輕牧者還未明白自己的心有多惡毒、多敗壞！也許大衛犯罪當時也同樣不明白自己的罪性有多深。但好在，上帝差遣拿單向大衛講了窮人與富戶的那篇故事。大衛不僅看清楚了自己的罪惡，也大大體會了上帝的厚恩、憐憫及拯救。